

人物篇目次

圖目次	1
凡例	1
緒論	1
第一章 開墾者與創業者	2
第一節 開墾者.....	2
第二節 創業者.....	5
第二章 政治人物.....	28
第一節 地方首長.....	28
第二節 民意代表.....	29
第三節 行政官員.....	35
第三章 文化藝術界的人物	37
第一節 漢學教師.....	37
第二節 書籍編著與美術創作者.....	39
第三節 演藝人員.....	45
第四章 醫學、司法界的傑出人士	50
第一節 醫學界的人士.....	50
第二節 司法界的傑出人士.....	52
參考書目	56

圖目次

圖 1-1	顏雲年	5
圖 1-2	顏國年	7
圖 1-3	顏欽賢	9
圖 1-4	李建興	11
圖 1-5	李建和	13
圖 1-6	藤田平太郎	17
圖 1-7	近江時五郎	18
圖 1-8	賀田金三郎	19
圖 1-9	王振東	21
圖 1-10	後宮信太郎	23
圖 1-11	三毛菊次郎	24
圖 2-1	戴德發	28
圖 2-2	朱福春	30
圖 2-3	李儒聰	31
圖 2-4	周伯倫	32
圖 2-5	李儒侯	33
圖 2-6	李儒將	34
圖 2-7	吳滄富	35
圖 2-8	羅成典	36
圖 3-1	姚德昌	38
圖 3-2	楊阿本	39
圖 3-3	洪瑞麟	40

圖 3-4	洪瑞麟作品一盼	41
圖 3-5	倪蔣懷	42
圖 3-6	倪蔣懷作品一大屯山	43
圖 3-7	蔣瑞坑	44
圖 3-8	蔣瑞坑作品一九份望鄉	44
圖 3-9	陸小芬劇照	45
圖 3-10	吳念真劇照	46
圖 3-11	江霞	47
圖 3-12	陳淑方劇照	47
圖 3-13	林松義〈左〉	48
圖 3-14	李壽全	49
圖 4-1	程東照	50
圖 4-2	彭慶火與其子女	51
圖 4-3	周國隆	52
圖 4-4	李木貴	54

凡例

壹、編纂宗旨

瑞芳鎮鎮誌之撰修，兼顧學術性、史料性、教育性與實用性等四大目標。對於文化歷史的保存透過文字的記載及敘述，提供學術研究、主政者規劃施政方針及旅遊投資等資訊的參考。

貳、時間斷限

本誌溯至清代以前先民活動起，下迄至民國八十八年底為斷限。

參、區域

以現行行政區域為主。其篇幅應佔全文之 90% 以上。

肆、資料運用

本誌取材以原始檔案資料、公私文書及著作為主，並以田野溯至清代以前原住民活動起，下迄至民國八十八年底為斷限。

伍、文書處理

本誌文稿採用 Microsoft Word 7.0 版軟體，基本格式如下：

內文：字形細明體 12，最小行高，行距 24，字距『加寬 0.5』，與前段距離 6 點。

註釋：字形細明體 10，最小行高，行距 12，以腳註方式，附於每頁下緣。

邊界：上 2.54 公分，下 3.41 公分，左右各 3.17 公分。

頁碼：頁眉。

陸、各篇格式

各篇依序為章、節、項、目、款，其寫法如下：

1. 章之編號採國字小寫（如第一章、第二章、……），18 字體，對中排列，每章各有章名，均自另一新頁開始。
2. 節之編號亦採國字小寫，16 字體，對中排列，各節之間空 2 行。
3. 項之編號採國字小寫，14 字體，置於行頭，下加項名，各項之間空 1 行。
4. 目之編號採國字小寫外加括號（如（一）、（二）……），12 字體，各目之間空 1 行。
5. 款之編號採阿拉伯數字（如 1、2、3、……），12 字體，各款之間空 1 行。
6. 款之下編號分類如下：先採（1）、（2）、（3）……，繼採 A、B、C……，

以下類推之。

柒、文體

採語文體，文字力求簡潔流暢，並加新式標點符號，以達雅俗共賞之標準。

捌、書式

以橫式形式撰寫和出版，各篇分章，章下分節，單獨編碼，篇後列有參考書目等。

玖、年代年號寫法

本誌依台灣史演變之實況，分別稱為史前時代、荷西時代、明鄭時代、清代、日據時代、光復後等。另外以公元為主者，應以括號標示當時台灣官方通行之紀元：如 1900 年（明治 33 年）；以當時台灣官方紀元為主者，應以括號標示公元年數：如道光 20 年（1840 年）。年數一律使用阿拉伯數字。

緒論

本篇共分四章，主要之撰述方式為採歷史文獻、田野調查、口述資料等，並經編審委員會審查提供諸多寶貴意見，經增補完成，其內容分析如下：

- 第一章 開墾者與創業者：本章主要撰述開墾者與創業者的人物，包括賴世、陳登、劉玉蘭、蘇玉、蘇標香、杜巒成、杜瑞茂、柯有成、趙隆盛、沈克明等開拓者，顏雲年、顏國年、顏欽賢、李建興、李建和、蘇耿炎、蘇德良、廖日清、藤田傳三郎、藤田平太郎、近江時五郎、賀田金三郎、蘇源泉、王振東、田中長兵衛、後宮信太郎、島田利吉、三毛菊次郎、黃仁祥、劉尙、王文堂、洪天水等創業者。
- 第二章 政治人物：本章撰述地方首長、民意代表、行政官員等政治人物，包括戴德發、朱福春、李儒聰、周伯倫、李儒侯、李儒將、羅成典等人。
- 第三章 文化藝術界的人物：本章撰述漢學教師、書籍編著與美術創作者、演藝人員等文化藝術界人士，包括漢學大師如吳如玉、姚德昌，書籍編著者如蔡明通，美術創作者如洪瑞麟、倪蔣懷、蔣瑞坑，演藝人員如陸小芬、吳念真、陳淑方、江霞、林松義、李壽全、張宗榮等。
- 第四章 醫學、司法界人士：本章撰述醫學、司法界傑出人士，包括程東照、彭慶火等醫學界人物，周國隆、李木貴等司法界人物。

本鎮地靈人傑，傑出人士眾多，但因篇幅有限，無法一一列出，如有疏漏，請讀者指正，以做為續修時之參考。

第一章 開墾者與創業者

所謂「創業維艱」正表示開闢、創業者的重要性。瑞芳地區自清朝就有開墾者進入闢建，之後隨著金、煤礦的發現，使得礦產公司林立，人口興盛，這些開礦公司中，以顏、李、蘇、廖四家影響最大。

第一節 開墾者

清朝時期，來瑞芳鎮開墾的有許多人，包括賴世、陳登、劉玉蘭、蘇玉、蘇標香、杜巒成、杜瑞茂、柯有成、趙隆盛等，乾隆 15 年（1750 年），福建人賴世開墾淡水廳柑子瀨庄地區；劉玉蘭、蘇玉、蘇標香等人亦開闢三瓜子庄地區，後因水源不足而遷移他處。乾隆 52 年（1787 年），福建漳州人吳沙及淡水人柯有成、柯績、趙隆盛等人，招徠福建、廣東流民 200 餘人，共同開闢三貂嶺地區。嘉慶初年，安溪人沈克明也進行招佃，承襲傳統水田耕作習慣，並藉著在西部平原的開墾經驗，再開墾柑仔瀨地區。另外，也有開闢道路者，如林國華開闢瑞芳、三貂嶺往宜蘭的道路。

一、賴世、陳登

賴世¹、陳登都是福建人，在乾隆 15 年〈1750 年〉開墾柑仔瀨，由於本地是通往宜蘭的交通要道，所以賴、陳二氏就在當地開設一家雜貨店，店名為「瑞芳」，來往商旅或附近居民所需日常用品，均靠「瑞芳」商店供應。習久，居民外出竟不呼地名。後來才逐漸開發現今的逢甲路一帶，再加上礙於此處幅地狹小發展不容易，又將市區遷於現今明燈路二段。後來人通稱柑坪里為「內瑞芳」，現在的市區為「外瑞芳」，兩者相距約 1.5 公里。賴世，當地居民都叫他「瑛仔賴」，意思是開雜貨店的老賴，後來轉變為當地的地名「柑仔瀨」；陳登，居民則稱他為「陳火燒」。

二、劉玉蘭、蘇玉、蘇標香

三人在乾隆 15 年〈1750 年〉開墾三爪子庄、員山子、蛇仔形地區，之後因為三爪子庄水源不足而遷往他處，直到後繼者開圳灌溉後，才有村莊形成。劉標香並在嘉慶 3 年〈1798 年〉開闢豎石，但是沒有久待，之後由許姓開闢。

劉玉蘭、蘇玉、蘇標香三人雖然在開墾後未久待，但是由於三人的開闢，讓後來的開墾者有所依循，對於瑞芳的三爪子庄、員山子、蛇仔形地區，貢獻很大。

三、杜鑾成、杜瑞茂

皆為福建人，在乾隆晚年到深澳、番子澳開闢，夏天捕魚，冬天採礦。根據深澳里長林慶賢先生表示，杜家從大陸來的時候，就有背著「將軍爺」

¹ 賴世，在盛清沂所編《臺北縣志》稱為「賴世芳」，一般學者及相關書籍稱為「賴世」。

過來，安奉於現在的「碧雲宮」，從前只是一個小廟而已，後來杜家的人大力支持，加上村里中的居民踴躍捐款，才又捐了這間大廟，所以，後來杜家的將軍爺就坐大邊。杜鑾成與杜瑞茂由於時代久遠，生平已不可考，但是杜家在深澳地區則居於大姓，一般人稱「深澳杜」，尤其大社多是杜姓人家，從前在深澳是不准吃魚肚、豬肚等等和「杜」相同發音的東西，他們的土地很多，包括現在眼睛所能看得到的土地，都是他們家的土地。²

四、林平侯、林國華

林平侯又名安邦，於清乾隆 45 年〈1780 年〉入臺，當年只有 16 歲，起初在新莊米店當學徒，生意經營方法學會以後，便出外獨自開米店，之後又與竹塹林紹賢經營全臺的鹽務，獲高利以致富。嘉慶 23 年〈1818 年〉舉家由新莊遷往大溪，開始從事土地開墾的事業，從大溪擴展到新竹、桃園、臺北、宜蘭等地，成為臺灣北部第一大地主。

道光 3 年〈1823 年〉林平侯的兒子林國華重修基隆經瑞芳、三貂嶺的入宜蘭孔道，不但方便了基隆往宜蘭的通路，也是瑞芳對外的最早交通道路。

² 資料來源：深澳里長林慶賢先生口述，民國 90 年 7 月 17 日。

第二節 創業者

本鎮早期盛產煤、金焰，所以創業者多以礦立業，其中顏、李、蘇、廖四大家族最著名。

一、顏家

包括第一代的顏雲年、顏國年、第二代的顏欽賢。

1. 顏雲年〈1874-1923〉

顏雲年，諱燦慶，號吟龍，本鎮欸魚里人，生於同治 13 年（1874 年）2 月 6 日，在家中排行老二。

清朝光緒 21 年〈1895 年〉馬關條約將臺灣割讓給日本，震驚臺灣各地，於是豪傑紛起響應新立「民主國」的抗日運動，顏雲年當時也集合族眾，團結相團力量自保。之後，日軍進佔臺北城，他的三叔顏正春遭人指控抗日，因此被捕審訊，才二十二歲的顏雲年挺身到屯所為叔父陳情，

日憲警長官見他膽識過人，及受他的孝義之舉感動，乃釋放顏正春。並留顏雲年於屯所中擔任翻譯的工作，輔佐瑞芳地區的屯務。因為勤於職

圖 1-1 顏雲年



資料來源：《台陽公司六十誌》，頁 5。

守，又善於疏通語意，所以獲得日臺雙方人士的敬重。

明治 29 年〈1896 年〉藤田組獲得「瑞芳礦山」的採礦權，並在隔年開始開山作業，不過由於日人與臺灣之間語言不通，常有誤會發生，衝突經過顏雲年的斡旋之後，才漸漸弭平。明治 31 年（1898 年），顏雲年向藤田組承租「小粗坑礦坑」，組「金裕豐號」，招來礦工開始採金的事業，同時並在基隆河設立二十多個礦權，深獲近江時五郎的倚重。明治 32 年〈1899 年〉顏雲年又承租「大粗坑礦區」³，組織「金盈豐號」，也設立事務所管理。明治 35 年（1902 年），顏雲年與蘇源泉共創「雲泉商會」，統辦礦山勞務提供予藤田組，經營日常必需品、礦山器材，甚及瑞芳三金山，因此奠下其事業的基礎。

大正元年〈1912 年〉顏雲年與木村久太郎在瑞芳合營「久年炭礦」，隨後又創立「基隆水產株式會社」，大正 2 年〈1913 年〉再創設「臺灣興業信託株式會社」，擔任社長的職位。大正 3 年〈1914 年〉因為藤田組事業中挫，以 7 年為期讓出旗下全部礦山給予顏雲年，不過，顏雲年並未獨佔其利，並將礦區撥出部分，除了「金興商號」屬於直營外，其餘的礦區則規劃為「金和利」、「金茂利」、「金瑞利」、「金同利」、「建成金礦部」與「林金來諸分支公司」，和有志的同行共享礦利。

³ 大粗坑與九份、金瓜石合稱瑞芳的三大產金區，電影「戀戀風塵」、「悲情城市」都曾在此地拍攝，電影「多桑」更是描寫此處聚落的故事。大粗坑位於基隆火山群西南側牡丹山的山腰，海拔約四百公尺，朝北有小金瓜露頭，南方為三貂嶺，西方為侯硐，其建築物多半為石塊砌成，層層疊於山坡上。光緒 24 年（1898 年）臺灣巡撫劉銘傳在八堵架築鐵橋時，工人在基隆河畔發現砂金，之後淘金客蜂擁而至。光緒 18 年（1892 年）時，眾人溯源大粗坑溪河流處，發現大粗坑、小粗坑、大竿林及金瓜石的金焰。大粗坑因採礦而盛極一時，當時採礦權與土地屬於台陽所有，興盛時期住戶最高曾達三百多戶，一千兩百多人，金焰多達五十處，採礦工人一日所得至少一、二兩，最多達到四、五兩，最高紀錄還有 250 兩，繁華的時候，與九份、金瓜石等地為全臺消費能力最高的地方，包括撞球場、酒家、賭場、雜貨店等，皆有開設，彷彿就像不夜城似的，所以一般又稱為「小美國」。但是金礦停產之後，聚落人口迅速縮減，使原本所屬的行政區大山里從此除名。

大正 7 年（1918 年）起，顏雲年先後成立「基隆煤炭礦株式會社」、
「臺北炭礦株式會社」，並開採「石底煤田」、鋪設平溪鐵路，為後來的
「台陽燐業株式會社」奠定基業。而顏雲年成為「瑞芳燐山」主事者後，
便改組「雲泉商會」⁴，統籌「瑞芳燐山」事業。在當時歐戰剛歇，煤價
暴漲的情況之下，獲得巨富，是日本統治之下最富有的臺灣人之一。

顏雲年致富之後，他便著手興辦公益事業，不論興學、濟貧、憫恤
等，皆慷慨解囊，甚至連「基隆博愛團貧民大廈」，他也是捐獻興建的人
士之一。綜觀顏雲年一生，他是一位崇尚風雅、常與詩友吟詩作對、把
酒言歡的文雅之士，他同時也有著作《環鏡樓唱和集》、《陋園集》等問
世。在大正 12 年（1923 年）2 月 21 日，顏雲年過世，享年 49 歲。⁵

2. 顏國年（1886-1937）

顏國年，號陽三，本鎮欸魚坑人，光
緒 12 年（1886 年）5 月 9 日生，為顏雲年
之弟。從小飽讀詩文，為人個性篤實、有
長者之風。明治 43 年（1910 年），顏國年
被推舉為「欸魚坑區書記」；明治 45 年（1911
年）9 月，他請辭書記的職位，轉任「暖暖
公學校四腳亭分校」⁶學務委員；之後，又

圖 1-2 顏國年



資料來源：《台陽公司六十
誌》，頁 7。

⁴ 「雲泉商會」係取顏雲年的「雲」及蘇源泉的「泉」，乃明治 36 年（1903 年），顏雲年與蘇源泉等人合組「雲泉商會」，除了提供藤田組所需勞工之外，亦供應員工日用品及採礦用五金工具，最後甚至連金瓜石和武丹坑礦山的勞工也要靠雲泉商會供應。

⁵ 唐羽，《臺灣燐業會志》，頁 761-762。

⁶ 日本政府於是在明治 44 年（1911 年）3 月 2 日，成立「暖暖公學校四腳亭分校」；大正元年（1912 年）3 月 27 日，獨立於暖暖公學校，稱為「四腳亭公學校」招收四角亭、大寮、尪仔上天、欸魚坑等七庄地區之學童。臺灣光復後，民國 35 年（1946 年）改名

在兄長所經營的企業中幫忙，本身精於計理，非常受到重視。

大正 2 年（1913 年）4 月，顏國年榮膺「四腳亭公學校」學務委員及「日本赤十字特別社員」，8 月再擔任「臺灣興業信託會社取締役」職位。大正 7 年（1918 年）1 月起，成為台陽燐業公司的董事，主理金融方面的事務，貢獻頗多。大正 12 年（1923 年），顏雲年去世，顏國年繼承他的事業，出任「基隆輕鐵取締役」社長、「基隆商工信用組合」理事長、「臺灣興業信託」、「雲泉商會」、「禮和商行取締役」社長等職務。大正 13 年（1924 年）4 月，顏國年渡海遊賞祖國，遍及閩、浙、蘇、魯、燕、豫、晉與東北各省，回臺後，顏國年著手完成《華北炭田視查報告》；隔年，顏國年更旅遊歐美、考察礦業，其後更創立「海山炭礦株式會社」。

顏國年平日熱心公益事業，不輸於其兄顏雲年。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礦業正值低迷狀態，日炭、撫順炭相繼傾銷臺灣，當時理事會便推顏國年率領請願委員，提「申願書」上報總督府，並呈於日本國會；顏國年敘述當時礦業人之窘境，飽受剝削、摧殘，所言震驚許多參加會議的高級官員，於是便協定「定量限制」，以限制外來煤礦的輸入。不過好景不常，昭和 12 年（1937 年）4 月 30 日，顏國年舊病復發、突然逝世，享年 53 歲。顏國年有 10 個兒子，由長子顏滄海繼承其業。⁷

3. 顏欽賢（1902-1983）

為「瑞亭國民學校」；民國 42 年（1953 年），增設吉慶分班（目前獨立為吉慶國民小學）；民國 57 年（1968），為配合延長國民教育，改為「瑞亭國民小學」。

⁷ 唐羽，《臺灣燐業會志》，頁 768-769。

顏欽賢，字學淵，生於明治 35 年（1902 年）2 月 5 日，是「台陽焔業」創業人顏雲年的長子。顏欽賢畢業於日本立命館大學經濟部後，昭和 3 年（1928 年）返回臺灣，投入礦業界、從基本的採礦夫做起，漸熟悉採礦工作之後，才開始學習經營的工作。昭和 4 年（1929 年）12 月，顏欽賢擔任「台陽焔業株式會社」取締役，也是他繼承家業的開始。

昭和 12 年（1937 年）4 月，「台陽焔業」面臨顏國年去世的突來狀況，顏欽賢繼承

「台陽焔業取締役」社長，並兼任「臺灣興業信託取締役」、「基隆煤炭代表取締役」、「瑞芳營林會社」、「基隆輕鐵會社二取締役」社長，此時，是為當時日本統治之下，擁有最大資產的臺灣人。台灣光復之後，顏欽賢開始重整所有旗下的礦山，合組為「台陽焔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的職位。

民國 35 年（1946 年）3 月，顏欽賢與其弟顏德潤同被推舉為「基隆市參議員」，4 月又榮膺「第一屆省參議員」的身份，11 月再由參議會推舉為「制憲國大代表」，除此之外，他也參與一些社會團體的工作，例如民國 34 年（1945 年）10 月，改組「臺灣炭業組合」為「臺灣煤礦公會」⁸，擔任首任會長的職務，民國 36 年（1947 年）5 月，「臺灣煤礦工會」

圖 1-3 顏欽賢



資料來源：《台陽公司六十誌》，頁 11。

⁸ 臺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的組織，可以上溯至清光緒 17 年（1891 年）邵友濂任臺灣巡撫時，將前任巡撫劉銘傳所執行的「臺煤積極開採政策」改為「緊縮政策」，並廢除雞籠煤礦局及下令官煤以外之禁止出口，並籌應官方所需的煤炭，特撥本銀 5000 銀貸與「林振盛行（行主林榮欽）」、「林振合行（行主林義士）」、「劉和泉行（行主劉永連）」、「賴合興行（行主賴火輪）」、「戴振合行（行主戴化生）」等五煤行經營煤礦及收購民炭以供應官方所需的煤炭，乃類似今日的壟斷性企業。到日據時代，明治 31 年（1898 年）5 月 30 日有臺灣總督府准予設立的「臺

再改稱「臺灣省煤礦工業同業公會」，顏欽賢則擔任理事之位，民國 41 年〈1952 年〉又再出任第三屆理事長職位。

顏欽賢一生除致力於自己的事業之外，其為人率直坦蕩，稟持「嚴以律己、寬以待人」的胸懷；同時對於子女的教育也十分注意，家教非常嚴謹。至於社會公益、文化教育或是救濟事業方面，都能夠回饋予公眾。舉例而言，民國 58 年〈1969 年〉，又捐地萬坪興建「九份國中」；民國 60 年〈1971 年〉，再捐 1 萬 2 千坪土地供修築九份通往瑞濱的公路。由此可知，顏欽賢一生待人治事都一本至誠，雖生於富家，卻沒有一點紈帆子弟的氣息，並以廉潔自持，直至歲終。民國 67 年〈1978 年〉，顏欽賢被表揚為傑出礦業人士。不過後來罹患腎臟方面的疾病，於民國 72 年〈1983 年〉11 月 2 日病逝，享年 83 歲。⁹

二、李家

包括李建興、李建和昆仲。

北礦業組合」之記錄，但並無留存詳細資料，難以明瞭其運作情形，其後昭和 4 年〈1929 年〉世界經濟大恐慌波及日本，使日本財務吃緊、金融凋敝、銀價暴落、失業增加，使煤業不振，廢礦陸續產生，此時臺灣總督府見日本國內礦業組織一致協力推行自我管制，以擺脫困境。該年由基隆炭礦株式會社宮崎猛等 38 人，基於「重要物質同業組合另」〈大正 8 年 10 月 26 日發佈，大正 12 年發佈施行〉組成「臺灣炭業組合」，推行產銷調節和維持煤價等管制，以防臺灣炭業崩潰。至昭和 12 年中日戰爭開始，日本進入擴軍和統制經濟時代，煤炭需要量激增，臺灣炭業組合的自我管制失去意義且不符合需求，就於昭和 15 年 11 月召開總會時，決議改為臺灣煤礦業者需全部加入會員，順應國策增產，並擔任合理分配資材、協助資金通融、技術及經營指導等任務，成為監督官廳與煤礦業者雙方的橋樑，此一型態一直維持到臺灣光復後，民國 34 年〈1945 年〉11 月 10 日改組為「臺灣煤礦公會」，民國 36 年〈1947 年〉5 月 15 日在改組為「臺灣省煤礦工業同業公會」，隔年 5 月 24 日又改稱「臺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迄今。

⁹ 唐羽，《臺灣煤業會志》，頁 785-787。

1. 李建興〈1891-1982〉

李建興，字紹唐，生於光緒 17 年（1891 年）11 月 10 日，是家中六個兄弟的老大。小時候家裡貧窮且人口眾多，便擔任牧童的工作來貼補家用，大正 5 年（1916 年），李建興由於曉通詩書，乃在「猴硐福興炭礦」擔任書記的工作，這也是李建興從事礦業工作的開始，深獲器重的他也屢次升遷至經理一職。

大正 8 年（1919 年），礦地被「三井基隆炭礦」所兼併，李建興便轉而承攬採礦的工作，奠定其事業的基礎。之後，李建興被推為平溪庄協議員，家裡也開始發達起來；昭和 5 年（1930 年），李建興舉家移居瑞芳，在瑞芳興建「義方居」，並開始兼任多項的地方公職。昭和 9 年（1934 年），李建興憑其多年從業的經驗，著手成立「瑞三礦業」¹⁰，數年後，妥善的經營使得財富得以累積，他也名列地方鄉紳之一。

李建興當時雖受日人的大力提拔，不過其自身卻不崇日，拒改日姓、拒學日語，遂於昭和 15 年（1930 年）5 月 27 日與兄弟、侯硐、瑞芳二地的員工被日軍以「謀通祖國」的罪名拘捕下獄，並以酷刑脅迫認罪，李建興之弟李建炎與其他二十人冤死獄中。而李建興的父親李伯夷也因聽聞李建炎去世的消息而憂急猝死。



¹⁰ 瑞三礦業在煤礦的全盛時期，產煤量佔全臺生產量的七分之一左右，是當時排名第一的礦業公司。之後，隨著煤礦的停產，留下了廢棄許久的採礦工具、選煤設備、台車鐵軌。

台灣光復之後，李建興與其他獄中的存活者悉數被釋放，並開始經營「三合煤礦」。不久，李建興為地方所擁戴，推舉為本鎮第一任鎮長，致力地方事業的繁榮。民國 36 年〈1947 年〉冬，首屆國民代表選舉，碰到蘭陽地區發生水災，乃遵奉母命，婉卻參選，並將選舉的經費轉而捐給地方教育及災區救助。同時，也成立「財團法人瑞三公司社會福利基金會」，用來嘉惠從礦工匠的子弟。民國 39 年〈1950 年〉，因從業緣故，出任「石炭調整委員會」會長，在任期的三年內，他寫了《臺煤管制實況》一書。

李建興從事礦業 70 年，待人溫和，平日起居簡樸。除此，還頗重詩文，而其所寫的文章內容簡白，文辭不求雕琢。民國 71 年〈1982 年〉9 月 24 日與世長辭，享年 91 歲。¹¹

2. 李建和

¹¹ 唐羽，〈《臺灣煤業會志》，頁 790-792。〉

李建和，字子平，明治 44 年（1911 年）4 月 3 日生於瑞芳上天山麓。李建和自幼便高大魁梧、生性豪放、交遊廣闊，畢業於成淵中學後，外復專修國學，內則受諸兄弟薰陶，頗有任俠之風。當時其大哥李建興冶礦有成，李建和乃與兄弟一起為採礦事業打拼。

臺灣光復後，李建和除本身兼任「瑞三礦業」董事外，更創立「瑞和礦業公司」，經營「合成煤礦」、「文山煤礦」及「窗嶺煤礦」；同時，他也與哥哥李建成、李建川合營「海山煤礦」、「建基煤礦」兩礦，並出任「萬山礦業公司」董事長。在事業飛黃騰達時，總計所屬的各礦產量，總年產量佔當時全省總產量的六分之一，對於臺灣工業的發展，可說貢獻極大。

民國 39 年（1950 年）11 月，臺灣試行地方自治，李建和登上首屆「臨時省議會」議員、民國 43 年、民國 46 年（1957 年）又當選連任；民國 48 年（1959 年）省議員改制民選，李建和又連續當選四屆。此外，也身兼多項公職，他擔任「台灣區煤礦同業公會」常務理事、「基隆區煤礦公會」理事長、「工礦公司」董事、「礦工醫院」董事長、「省煤礦礦工委員會」委員、「臺北縣紅十字會」會長等。¹²

李建和進入省議會之後，在地方建設方面，他都以三對等的出錢方式，完成基隆經八堵到瑞芳的一〇二線公路¹³、瑞芳往平溪鄉的新關公路、瑞芳火車

圖 1-5 李建和



資料來源：《瑞三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五十週年特刊》，頁 7。

¹² 唐羽，《臺灣煤業會志》，頁 798-799。

¹³ 基隆市八堵到瑞芳間的道路，經基隆市暖暖、十六坑、救濟院，到達本鎮後經過四腳亭、蘇厝、楓仔瀨、大寮、七坑、歛魚坑，終點在瑞芳。此條道路在日據時期為軍備道路，本來要進行拓寬的工作，但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而沒有完成，一直到民

站的人行地下道等工程，所謂三對等的出錢方式，乃李家負擔三分之一的工程費，餘者由省、縣分擔。李建和逝於民國 60 年〈1971 年〉9 月 2 日，享年 61 歲。

三、蘇家

蘇家是四腳亭一帶的礦業經營人，包括蘇德良、蘇耿炎。日據時期他們在四腳亭地區經營雜貨店，後來則因向日人承包礦坑而發達，擁有瑞芳鎮四腳亭的耿德礦業與永福礦業、海濱的大福煤礦（海底煤礦）及平溪鄉的慶和煤礦。

昭和 30 年〈1945 年〉1 月近江產業合資會社創辦，由蘇耿炎包採，9 月，日本礦業撤離，由工礦公司接管，仍由蘇耿炎包採。民國 50 年〈1961 年〉10 月，蘇耿炎向農工企業承購原福美三坑礦區，修復至民國 52 年〈1963 年〉開始採礦，此為永福煤礦。蘇耿炎在民國 37 年〈1948 年〉4 月參選本鎮第二屆鎮民代表，獲得鄉親支持，民國 39 年〈1950 年〉10 月參選第三屆鎮民代表選舉，再得連任。

蘇德良在民國 36 年〈1947 年〉4 月，由瑞和煤礦向工礦公司包採最下層斜坑，民國 44 年〈1955 年〉11 月，位於蔴仔寮的礦坑〈大福煤礦〉開鑿斜坑，並於民國 48 年〈1959 年〉11 月著煤開始生產。民國 54 年〈1965 年〉工礦公司將全部器材及礦區權讓與蘇德良等，蘇德良與蘇耿炎乃組織耿德公司經營。民國 58 年〈1969 年〉12 月臺灣工礦公司瑞德礦業承讓礦坑給耿德礦業公司，為大福煤礦。蘇德良在民國 54 年〈1965 年〉當選為基隆市第五屆補選市長，民國 57 年〈1968 年〉當選為第六屆基隆市長。

國 38 年〈1949 年〉才拓寬完成、通車。

四、廖家

以廖日清〈1871-1925〉為代表。

廖日清字東立，號興茂，本鎮款魚坑人，生於同治 10 年〈1871 年〉。其家族世代以茶、稻為業，至明治 33 年〈1900 年〉適逢日本政府招募警丁，廖日清以優秀成績獲得錄取，擔任瑞芳地區的巡查補。明治 36 年〈1903 年〉雲泉商會創立，廖日清與顏雲年交情很好，於是進入商會為社員。

明治 41 年〈1908 年〉見到炭業在臺灣繁榮的發展，廖日清乃與義和商行的員工在基隆後井仔街，發起「金物部」，帶事業穩定之時，又設蔭仔寮、瑞芳兩間分店，專門供應礦山材料，另外也獨自經營雲泉鐵工廠本埠蚵殼港。大正 7 年〈1918 年〉2 月由於臺灣經濟日漸蓬勃發展，「金物部」乃與雲泉商會合併，稱「株式會社雲泉商會」，顏雲年擔任取締役社長，周碧擔任常務取締役，廖日清、顏國年、顏鍾吟、蘇維仁、高橋仁之助，監察役許梓桑、謝汝銓。

大正 9 年〈1920 年〉8 月，與劉尙、陳興化、余紫林、顏鍾吟合組東和炭礦，年產量約 3 萬噸。大正 14 年〈1925 年〉10 月，廖日清因病過世，享年 55 歲。

廖日清一生除了擅長運營外，也樂於施捨，例如大正 8 年〈1919 年〉響應顏雲年在基隆的「博施團」，乃遇糧價高，賑米給貧民的活動。¹⁴

五、九份、四腳亭礦區的經營者

¹⁴ 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頁 395-397。

包括藤田傳三郎、藤田平太郎、近江時五郎、賀田金三郎、蘇源泉、王振東等人。

1. 藤田傳三郎（不詳～1911）

藤田傳三郎，日本山口縣人，其家世代皆以富商稱著，為藤田家長子。日本明治維新後，藤田傳三郎因能高瞻遠矚，創立「合名會社藤田組」，從事農業、礦業的經營。明治 29 年（1896 年），日人公布「礦業法」，藤田傳三郎即以第一號申請，分到九份山西勢之地，統領蔭仔寮庄 245 萬餘坪土地，並且准許設立礦權，這就是「瑞芳礦山」的由來。「瑞芳礦山」之事，剛開始以木村陽三為代所長，明治 30 年（1897 年）4 月，開始沿著外九份溪，尋甲脈開八硿；又於乙脈開三硿於「大竿林」¹⁵、大小粗坑並鑿平巷。自開採以來產量逐年增加，明治 35 年（1902 年）時更榮登「基隆三金山」之列，名聲遍及內外；隔年，在蔭仔寮興建「十三層新式製煉場」、架索道、造發電廠，使山區作業步入近代化，此時亦為藤田組的全盛時期。

日本統治臺灣初期，臺灣人民因生計困難，曾屢次向藤田組請求開放部分山區，使眾人利於採金，解救一時之窮窘；藤田組也能體恤生民，開放小粗坑部分礦區，僅收放牌之利。明治 44 年（1911 年）8 月，藤田傳三郎以有功於公共事業，敘勳五等授男；不久，藤田傳三郎與世長辭，由其子「藤田平太郎」承續其業。¹⁶

¹⁵ 大竿林，位於七番坑與九份間的稜線山坡上，是九份移民最早定居之地。當初在命名時取「芒草」台語音「割芒」的割字，所以定名「大竿林」。

¹⁶ 唐羽，《臺灣燦業會志》，頁 750-751。

2. 藤田平太郎 (1853~1926)

藤田平太郎，生於明治 2 年（1869 年）10 月 7 日。畢業於慶應義塾，後留學英國，學成歸國後成為父親藤田傳三郎的左右助手，擔任副社長一職。藤田傳三郎過世後，藤田平太郎承襲男爵一銜，主持「藤田合名會社」。大正 2 年（1913 年），由於「瑞芳礦山」主脈的礦藏枯竭，加上礦床含雜安山岩，已喪失開採價值。藤田平太郎於是將礦山租給顏雲年，暫時結束臺灣的事業。大正 6 年（1917 年）4 月，藤田組重新開始臺灣的礦山事業，而且同時開採「石底炭礦」。

圖 1-6 藤田平太郎



資料來源：《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7。

當「瑞芳礦山」將廢直營時，臺、日的豪商，皆互相競爭表示願以 40 萬元、一次繳清的好價錢承租「瑞芳礦山」；然而藤田平太郎不為所動，反而念在 20 多年主從交誼，選擇條件較差的顏雲年。藤田平太郎在昭和 15 年（1940 年）2 月 23 日去世，享年 72 歲。¹⁷

3. 近江時五郎 (1870-不詳)

¹⁷ 唐羽，〈臺灣燐業會志〉，頁 751-752。

近江時五郎，日本秋田縣人，明治 3 年(1870 年)12 月 26 日生。明治 32 年(1899 年)，由於擔任藤田組採礦課長來台。明治 45 年(1912 年)應聘木村組採礦主任，同時兼任基隆水產會社取締役的職務。大正 6 年(1917 年)，木村組礦業株式會社設立，近江時五郎又擔任專務取締役的職務。同年，木村久太郎移資北去，近江時五郎便繼任社長，屬於大倉組管轄。大正 9 年(1920 年)，近江創立基隆船渠株式會社，同時他

也榮膺「台北州協議員」。大正 13 年(1924 年)，近江又創立「芳隆炭礦合名會社」。昭和 4 年(1929 年)，近江出任「台陽礦業取締役」；昭和 5 年(1930 年)更榮膺「總督府評議員」。在臺灣風光一時的近江時五郎一直到民國 35 年〈1946 年〉才受資遣回日本。¹⁸

近江時五郎在臺 40 幾年，除了事業經營外，也熱心公益事業，因而被推為公益社理事長及多項榮譽職，其平生更以居顯位而沒有種族歧見，知人善任，拔擢顏雲年等臺灣礦業人才，創造後來幾次礦業的高潮。

4. 賀田金三郎(1895~不詳)

賀田金三郎，日本愛媛縣松山市人，安政 4 年(1854 年)9 月 16 日出生。明治 28 年(1895 年)，受僱於大倉組而渡海來台；其後，一手創立賀田組，從事土木建築的事業，並把事業版圖拓展到臺灣，創立「東

圖 1-7 近江時五郎



資料來源：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36。

¹⁸ 唐羽，《臺灣礦業會志》，頁 752。

拓殖合石會社」。

明治 41 年（1908 年），賀田得到「四腳亭煤田」¹⁹，稱為「四腳亭炭坑」；明治 43 年（1910 年）後，賀田金三郎正式掌有「四腳亭炭坑」全部所有權；同時成為當時礦界的牛耳。

大正 6 年（1917 年），賀田組廢止直營，將其煤田包租給顏雲年的「義昌公司」，約期 6 年 3 個月；同年 9 月 21 日與芳川寬治成立假契約，以 193 萬圓達成買賣，引起「義昌公司」的不滿，造成「金包里煤田」爭奪之戰，開啓臺灣礦業開採以來第一宗租包糾紛。

大正 9 年（1920 年）5 月，賀田金三郎將「臺北炭礦」改組並成立總會，自己擔任社長、細谷源四郎專務取締役、木村久太郎與林雄徵擔任取締役，正式更名為「台陽礦業株式會社」；8 月，又將「瑞芳礦山」納入經營；大正 11 年（1922 年）7 月 4 日，賀田金三郎在日本逝世，享年 63 歲。²⁰

圖 1-8 賀田金三郎



資料來源：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36。

¹⁹ 日據時期，四腳亭地區屬於基隆郡所管轄，故四腳亭煤田的發展與基隆地區煤業發展有相當大的關係。明治 30 年（1897 年）臺灣總督府派員實地調查以四腳亭地區為中心的海軍預備煤田，並在四腳亭立界碑，停止這個區域內所有的採煤活動。但明治 40 年（1907 年），總督府再次派員勘查，調查認為四腳亭煤田的煤藏量不值得留作海軍預備煤田，加上當時臺灣糖業極度興盛，往來的船隻都要用煤做為燃料，故最後總督府只保留一部份的軍事要塞煤田，其他約 287 公頃的煤田讓荒井泰治有條件的取得四腳亭煤田採礦權，但實際經營者為賀田金三郎，此後，四腳亭煤田便陸續的開坑。

²⁰ 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447-448。

5. 蘇源泉

蘇源泉，名泉，字源泉，以字行於外。本來住石碇，長大後移居陵仔寮土地公坪，與兄蘇潭經營收粗金鑄售的事業，經過多年而致富。

明治 34 年〈1901 年〉，顏雲年承租近江時五郎的金礦開採事業，見九份對外交通不便，與蘇源泉合資修築瑞芳通往九份的道路²¹，隔年 3 月，工程完成，蘇源泉以捐款有功獲當局「木杯」獎勵，當年 5 月，地方仕紳立「領旌碑」，由顏雲年將興建事情記於上。

明治 36 年〈1903 年〉，蘇源泉與顏雲年共組公司，名取二人名字中一字為「雲泉商會」，承辦藤田組的必需品、勞務、礦山器材買賣，事業遍及三金山。蘇源泉於明治 42 年〈1909 年〉9 月 2 日去世，享年 36 歲。

蘇源泉一生處事慎重，個性慷慨，並以急公好義出名，例如明治 36 年〈1903 年〉瑞芳公學校將建校，但經費不足，蘇源泉得知後，乃捐款，讓工程繼續完成。²²

6. 王振東〈1873-1941〉

王振東，字孝山，同治 12 年（1873 年）7 月 3 日生。其祖先是從安溪渡海來台，後來定居於石碇堡楓仔瀨，與「武秀才」王廷理同族，算是瑞芳數一數二的大家族之一。王家定居於楓仔瀨後，以植茶為生，世代尚武，王振東也自幼學習，而錄取了武學生，能舞動百斤的大刀。光

²¹ 顏雲年承租礦坑時，因為九份地處邊遠，當時的主要道路只是路人走出來的鄉間小路，每遇天雨就難以行走，於是顏雲年與蘇源泉商議，瑞芳以東，經費由顏雲年出，以西，經費由蘇源泉出，隔年 5 月 1 日，道路完成，地方仕紳為了感念此一德澤，乃在道路中途豎立「修路碑」以記此公益事。

²² 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388-389。

緒 16 年（1890 年），砂金被發現後，使得淘金客蜂擁而至，王振東也因地利之便，又熟悉採金之術，於是便轉行從事礦業。大正 2 年（1913 年），王振東首次承租「賀田組四腳亭二坑」；大正 11 年（1922 年）12 月，與顏國年共組「瑞芳營林株式會社」，同時擔任大股東與監查役的職位；並涉足其他顏家相關企業。

王振東平生奉佛至誠，昭和 3 年（1928 年）時更捐助建設獅頭山「開善寺」；此外對於教育方面，他也十分重視，他協助四腳亭當地設立學校，也就是目前的瑞亭國小，嘉惠當地學童，貢獻良多。之後，又進一步從事造林事業，總面積達到八百多甲之多，成就斐然，並曾接受日本政府山林會的表揚，王振東一生的事業，就此確立。到 40 歲時，在新竹南獅頭山興建廟宇，名字為「開善寺」，廟宇完成後，在該寺修養了十七年之久。之後，又偶然發現蘊藏豐富礦產的大東河煤區，據推測可開發百年之久。王振東逝世於昭和 16 年（1941 年）12 月 15 日，享年 69 歲。²³

圖 1-9 王振東



資料來源：臺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臺灣焔業史》，〈下〉，頁 2017。

六、金瓜石礦山的經營者

包括田中長兵衛、後宮信太郎、島田利吉、三毛菊次郎、黃仁祥等人。

²³ 唐羽，《臺灣焔業會志》，頁 763-764。

1. 田中長兵衛〈不詳-1924〉

田中長兵衛，於明治 29 年〈1896 年〉9 月來臺取得金瓜石礦山採礦權，名為田中組。起先，田中組於本山開鑿一、二、三、四坑²⁴，並建立現代化製鍊系統，之後在明治 35 年〈1902 年〉金、銀產量達顛峰，成為基隆三金山的首礦。明治 37 年〈1904 年〉在本山下發現硫化銅，使金瓜石礦山轉為金、銀、銅礦山²⁵。大正 7 年〈1918 年〉公司更名「金瓜石礦山礦業所」，田中長兵衛擔任社長。一次大戰後，因為銅價不振，礦業所的經營萎縮。田中長兵衛卒於大正 13 年〈1924 年〉3 月 9 日。²⁶

2. 後宮信太郎〈1872-不詳〉

後宮信太郎，日本京都人，明治 28 年（1895 年）受雇鮫島盛來台。後宮因做事認真又富有才幹，因此受到重用。鮫島盛逝世後，後宮即著手經營鮫島所讓授之事業，於明治 29 年（1896 年）創立「臺灣煉瓦株式會社」，任專務取締役一職；明治 44 年（1911 年），後宮投資「五堵北港口炭礦」，開始從事礦業開採的工作。大正 10 年（1921 年），成立「後宮炭礦株式會社」；大正 14 年（1925 年）再併入「後宮合名會社」，從此事業發展如日中天；同年 12 月，後宮更得到「臺灣銀行」後援，以 200 萬元承接「金瓜石礦山」，擔任社長的職務，擠身殖民地財界鉅子。

²⁴ 日人於金瓜石本山 180 公尺下方附近設立第一製鍊場，用以處理礦砂，其後由於礦量增加，明治 33 年，再建立第二製鍊場，明治 34 年〈1901 年〉和明治 35 年〈1902 年〉，又陸續增立第三和第四製鍊場，並使用混汞法來處理礦產。

²⁵ 明治 37 年〈1904 年〉，田中組採礦主任安間留五郎在本山三坑附近發現含銅的礦物結晶，共生於黃鐵礦之間，便將礦物樣本送至東京，經過測定，確定是硫砒銅礦〈Enargite〉。自此之後，金瓜石本山系的礦床，採掘到低處，硫砒銅礦則越多，於是礦山遂兼採銅燐。

²⁶ 唐羽，《臺灣燐業會志》，頁 753-754。



創業者
後宮信太郎

後宮信太郎接手「金瓜石燄業」之際，臺灣的礦業正值慘澹之時，幸而後宮有良好的人際關係，繼續從事煤礦的事業；一直到昭和 4 年（1929 年），臺灣煤礦業突破困局、景氣恢復後，後宮所兼營的炭礦及其他投資，收益皆十分的豐饒，當時的人稱他為「金山王」之稱譽。不但如此，他所投資的事業也相當的多，像是高砂啤酒、臺灣製糖、臺灣製紙、北投窯業等。²⁷

資料來源：臺灣區煤礦公會編，《臺灣燄業史》〈下〉，頁 2018。

3. 島田利吉（1884～不詳）

島田利吉，日本東京都人，生於明治 17 年（1884 年）1 月 1 日。明治 45 年（1912 年），畢業於東京帝大採礦科。島田利吉做事認真、公忠負責，因此深獲上司賞識，職司屢屢升遷。昭和 8 年（1933 年）4 月，島田到臺灣主持礦務，擔任專務取締役的職務。8 月，晉升為支社長。

島田利吉擔任「臺灣礦業會社」支社長後，便著手擴充礦山，選擇「十三層選礦廠」於水湳洞山坡，更敷設八尺門鐵路，更新設施，不到三年的工夫，新的選礦場工程即已完成。²⁸

綜觀島田利吉在臺灣的五年間，對於遵奉上級政令、推行生產、對待屬下，都能依循當地的民情風俗；不但如此，對於礦區的教育問題，他也十分的注重。當時的金瓜石地區雖然設有公學校收容礦工子弟就

²⁷ 唐羽，《臺灣燄業會志》，頁 755-756。

²⁸ 唐羽，《臺灣燄業會志》，頁 756-757。

讀，不過設備十分簡陋，學童上課時還要遭受風吹日曬雨淋，實在苦不堪言。島田便依循金瓜石公學校校長的請求，撥鉅款來資助他們興建校舍；昭和 12 年（1937 年），黃仁祥欲修建「勸濟堂」²⁹時，島田也捐贈許多金錢援助，並由日本帶來櫻花苗，種滿整個山丘。

4. 三毛菊次郎〈1888-不詳〉

三毛菊次郎，日本愛媛縣人，生於明治 21 年（1888 年）3 月，畢業於東京帝國大學探礦科；昭和 8 年（1933 年）日本礦業株式會社獲得金瓜石探礦權，三毛菊次郎被派遣來臺，出任「新礦山事務所」所長，其後更兼支社副社長，獲得地方的擁戴；12 月，三毛菊次郎更榮膺「瑞芳庄協議員」，昭和 9 年（1934 年）10 月，又改任「臺北州協議員」。昭和 14 年（1939 年），擔任「日本礦業」支社長；昭和 15 年（1940 年）8 月，不但兼併「台陽焔業」一半的股權，更兼任「台陽焔業取締役」的工作。三毛菊次郎一直到二次大戰後才調離臺灣。有關教育方面，金瓜石公學校興建校舍之事，便是由三毛菊次郎轉報、島田利吉來進行；在島田回日本後，三毛菊次郎即擔負起興建校舍的工作，對於金瓜石山區的教育而言，也是頗有貢獻。³⁰

圖 1-11 三毛菊次郎



資料來源：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頁 36。

²⁹ 勸濟堂是金瓜石聚落的重要精神信仰中心，奉祀關聖帝君。其前身是光緒 23 年（1897 年）建於石尾（今本山露頭的位置）的一座神壇；光緒 26 年（1900 年）改名為勸濟堂；光緒 28 年（1902 年）才在今日現址建廟，主奉四大恩主為，配祀八卦祖師、福德正神、關聖帝君、玉皇大帝、天上聖母、二元辰君、太歲星君及三清三祖師等。

³⁰ 唐羽，《臺灣焔業會社》，頁 757-758。

5. 黃仁祥（1883～1945）

黃仁祥，生於光緒 9 年（1883 年）5 月 4 日。他的祖先在咸豐、同治年間渡海來台，之後便定居於金瓜石山區，以山耕傳世。黃仁祥從小家境貧窮，生活十分艱辛。明治 29 年（1896 年），由於黃仁祥的大哥黃從累積財富後，舉家遷往他處，所以這件礦山的「飯場長」工作也交給黃仁祥來負責。

大正 3 年（1914 年），黃仁祥承攬勞動業務，經營「里仁」、「老山」兩個礦區；大正 12 年（1923 年），金瓜石礦山改組，黃仁祥承攬樹梅坪山區，組織「樹梅礦業株式會社」，設水車收金；此外，更於基隆創立「大洋洋行」。在公職方面，黃仁祥擔任過「瑞芳庄協議員」，瑞芳街名譽助役，還榮膺「信用組合」理事、「澳底水產會社」社長，凡是對地方事業有所幫助的工作，他都很熱心的參與。1931 年（昭和 6 年），由於黃仁祥知人善任，日本人稱呼他為「大飯場長」，而其底下的勞工對他也十分敬重與推崇。

昭和 15 年（1940 年），李建興兄弟遭遇「五二七大獄」，日警知道黃仁祥與李建興為莫逆之交，因此誣告他為產金區的抗日首領、私通祖國，黃仁祥與礦區冶鐵匠數十人一同被害下獄。昭和 20 年（1945 年）5 月 31 日，盟軍飛機轟炸臺北市，黃仁祥便死於獄中，享年 63 歲。黃仁祥死後 36 年，後人為紀念他，乃設立謳思碑，位置在今天「勸濟堂」的右側。³¹

³¹ 唐羽，《臺灣焔業會志》，頁 756。

七、劉尙

劉尙，瑞芳人，生於光緒 7 年（1882 年）。原來經營食品業，名稱爲「東和商行」，後來礦產發現才兼從礦業。大正 4 年（1915 年），已經在瑞芳經營炭礦；大正 9 年（1920 年），更與徐紅藩、廖日清、陳興化、余柴林、顏鍾吟等共組「東和炭礦公司」，負責承包基隆炭礦。劉尙素來便以善於經營而稱著，當時並擔任庄助役、取締役等各項公職。

大正元年（1912 年），臺灣礦業會成立，劉尙在礦業會 12 年，是爲特別會員，甚至擔任理事、評議員的職位。民國 37 年（1948 年），臺灣礦業會奉准改爲礦業研究會，劉尙也擔任籌備員。³²

八、王文堂

王文堂在昭和 16 年（1941 年）1 月承租四腳亭一斜坑開採煤礦，民國 35 年（1946 年）臺灣剛光復之時，改與朋友合資，擴充經營此一斜坑，並在民國 47 年（1958 年）7 月向工礦公司承購自營，民國 52 年（1963 年）成立平和煤礦股份有限公司。

九、洪天水

洪天水在昭和 6 年（1931 年）於海濱里設權開採基山煤礦，民國 36 年（1947 年）6 月與張朝芳等人向工礦公司承購建業斜坑煤礦，民國 41 年（1952 年）1 月開鑿吉慶里的永大煤礦下層斜坑，9 月開鑿柑坪里的中

³² 唐羽，〈臺灣礦業會志〉，頁 780。

和煤礦本層斜坑，民國 50 年〈1961 年〉9 月建業斜坑煤礦因為坑內出水，坑道淹沒而撤收。隔年 9 月，將合夥組織改為中和煤礦股份有限公司，12 月因為煤炭滯銷無法經營，基山煤礦停工。

第二章 政治人物

政治人物包括鎮長、鎮民代表會正副主席、地方首長、民意代表、行政官員等，鎮長與鎮民代表會正副主席在政事篇有作詳細介紹，所以本處僅就地方首長、民意代表、行政官員做敘述。

第一節 地方首長

有做過地方首長的有臺北縣長的戴德發。

戴德發先生大正元年（1912年）11月15日出生於樹林山佳，幼年就讀樹林公學校（今樹林國小前身）。及長，負笈台北，入台北二中（今成功中學），畢業後獲保送進台北醫專醫科，昭和10年（1935年）畢業，隨即於瑞芳鎮開設「德發醫院」，懸壺濟世，頗得鄉望。由於瑞芳為煤礦產地，病患多屬礦工及其家屬，生活窮困，惟戴先生仍不分貧富，均予特別照護，堪謂「醫德兩全」。此項聲譽，為其奠定深厚人脈，也是踏入政壇的動力。之後，擔任瑞芳鎮農會理事長，及鎮合作社理事主

圖 2-1 戴德發



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編，《臺北縣議會志》，頁 36。

席。民國 35 年〈1946 年〉臺灣剛光復之時，實施地方自治，戴德發當選為臺北縣參議員，民國 37 年〈1948 年〉5 月，因為當選本鎮第二屆鎮民代表會主席，而辭參議員職位。民國 40 年〈1951 年〉與民國 42 年〈1953 年〉，分別當選為臺北縣第一、二屆縣議員及縣議會議長，民國 43 年〈1954 年〉5 月當選為第二、三屆臺北縣民選縣長。

當選縣長之後，致力於文教，發揚民族精神，曾監修《臺北縣志》二十八卷，鄉土文物均包含在其中。戴氏於民國 49 年〈1960 年〉6 月卸下縣長一職，隨即轉入金融界服務，民國 52 年〈1963 年〉創立華南產物保險公司，民國 54 年〈1965 年〉任工礦公司總經理，民國 56 年〈1967 年〉兼任大洋帆業公司及建隆貿易公司總經理。民國 59 年〈1970 年〉擔任台北市產物保險公司理事長，民國 60 年〈1971 年〉任台灣區青果輸出公會理事長。

戴氏晚年則投入公益事務，急公好義，於樹林、板橋、瑞芳等地頗負聲名。民國 74 年〈1985 年〉因病辭世，享年 74 歲。同年 9 月，妻陳月桂女士為達成其生前所願，擲節治喪費用六十萬元，個人並捐出四十萬元，合計一百萬元，回饋故鄉樹林，於山佳國小成立「戴德發紀念圖書館」，嘉惠地方學子，圖書館成立時，並獲時任省主席邱創煥親臨主持落成啓用典禮。戴氏生平風範及其家屬義行，頗受地方各界讚揚。³³

第二節 民意代表

民意代表包括地方民意代表與中央民意代表，地方民意代表有鎮民代表、

³³ 臺北縣政府，《臺北縣議會志》，頁 569。

縣議員等，而中央民意代表有立法委員。由於鎮民代表人數很多，難以個別介紹，所以與縣議員同列在政事篇做詳細說明，本處則僅敘述縣議會正副議長及立法委員、省議員、國大代表。

一、臺北縣議會正、副議長

本鎮擔任過臺北縣議會議長、副議長的有議長戴德發、李儒聰，副議長朱福春，其中戴德發因為擔任過縣長，所以列於地方首長一節，李儒聰擔任過立法委員，所以列在立法委員項目中。

朱福春為瑞芳鎮人，成淵中學肄業，革命實踐研究所結業，曾任本鎮龍興里里長、瑞芳鎮民代表會主席，青年救國團臺北支隊部社會第三大隊大隊長、臺北縣國藥商會理事長、臺北縣中醫師公會理事長、臺北縣選舉監察小組委員、臺北縣商業公會常務理事。民國 42 年〈1953 年〉1 月，當選為臺北縣第二屆縣議員，並連任第三、五、六屆議員達十二年之久，其間當選第三屆臺北縣議會副議長。

朱福春精通岐黃之術，拯濟貧困，救活的病人甚眾，在鄉里間頗有名望。臺北縣議員任內，關心民瘼，反映民情，貢獻殊多。³⁴

圖 2-2 朱福春



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編，《臺北縣議會志》，頁 36。

³⁴ 臺北縣政府，《臺北縣議會志》，頁 575。

二、立法委員

出生於本鎮的立法委員有李儒聰、周伯倫。

1. 李儒聰

李儒聰生於大正 10 年（1921 年），其父李建炎在日據時期，因「五二七事件」而被日人以「與祖國通謀抗日」拘禁拷打，死於獄中。李儒聰早年畢業於日本東京法政中學，後來致力於實業，曾先後擔任瑞三煤礦有限公司總務經理、第一產物保險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長、海山煤礦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建基煤礦有限公司常務監察人、日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常務監察人、青島通運、開發、貿易等三公司董事長。民國 40 年（1951 年）當選第一屆縣議員，之後蟬聯七屆，共計 19 年之久，其中並膺任第六、七兩屆議長。

圖 2-3 李儒聰



資料來源：瑞三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五十週年特刊》。

李儒聰為人光明磊落，敦厚謙和，對臺北縣政多有貢獻，例如奔走解決宜蘭縣府會劃分原臺北縣大屯山貸渡造林（租地造林）二十年未了之懸案；充實國民教育經費，解除國小二、三部制教學；促建華江、秀朗大橋，並開拓汐平公路與產業道路等。民國 59 年（1970 年）中央民意代表補選，李儒聰以四十二萬多票當選為立法委員。

在地方的建設方面，李儒聰仗義疏財，不落人後，較重大者有興修瑞八公路捐資二百三十萬元、開闢瑞平公路捐資二百八十多萬元、新設瑞芳國中興建全校教室捐資一百三十餘萬元、捐助興建瑞芳民眾服務站廳

舍二十萬元、捐助瑞芳與侯硐等中山堂、介壽堂數十萬元。³⁵

2.周伯倫

周伯倫生於民國 43 年〈1954 年〉11 月 13 日，國小就讀於瑞芳國小，國中念瑞芳國中，國中畢業後，到臺中就讀臺中一中，之後聯考考上東吳大學法律系。

由於其對民進黨理念的認同，所以入民進黨黨籍，起先擔任黨外編輯作家、聯誼會總幹事，之後，開始走入政治界，先後當選臺北市第 5、6 屆市議員、立法院第 2、3、4 屆立法委員。並任職民進黨黨內第 6、7 屆中央常務委員、第 1、2、3、6 屆中央執行委員等。

圖 2-4 周伯倫



三、省議員

本鎮籍的省議員包括李建和、李儒侯、李儒將，李建和事蹟詳見本篇第 10 頁，本部分不另予贅述。

³⁵ 臺北縣政府，《臺北縣議會志》，頁 571。

李儒侯出生於李氏家族，在叔父李建和的政治勢力下，加上其父李建成過去在人際中所建立的良好關係，以最高票拿下臺北縣瑞芳區四鄉鎮，自始就擁有的一名省議員席位。在任內，他的確也不負眾望，表現的有聲有色，所以在第六屆省議員改選時，再度連任，為瑞芳爭取不少建設。他在將近九年的兩屆任期內，最大的成就是完成北部濱海公路建設，以及貫通到瑞芳的支線，使臺北縣沿海地區的交通連成一體，另外，本鎮的子平橋、柑坪里立體交叉陸橋等地方重要建設，也是他力爭來的。而擴建的八堵臺灣礦工醫院與新建的瑞芳礦工醫院更是他力排眾議的成果。至於一些地方服務性事務，如勞軍勞警、捐助社區建設等更是多不勝舉，所以在政治上，他稱得上是標準的民意代表。

圖 2-5 李儒侯



資料來源：瑞三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五十週年特刊》。

他的競選諾言「誠實做人、實在做事」，一直是極力想實踐的，雖然他過去從未參加過社會活動，他仍努力充實自己，由瞭解法令著手，有關地方自治法規、政府的組織系統與執掌等，一有空他就全心全意去研讀。他也盡心地學習國語，因為他接受的是日本教育，平常說的是閩南語，如果不會說國語，在議會中只是聽者，難以發揮議事的功能。另外，他也利用空閒時間作基層訪問，到鄉鎮公所與民眾服務社去請教，以便瞭解地方的需要而在議會中代言。他更以追蹤的方式追查，務必使事情有結果才肯罷手。所以省府的各廳處，都被他的精神感動，而特別重視他的建言，讓他的任內頗有成就。³⁶

在兩任省議員屆滿之後，李儒侯因健康與事業的關係而無意連任，同

³⁶ 金山人，〈瑞芳李氏家族滄桑史〉。

時對地方的事務也冷淡了，民國 88 年〈1999 年〉因病辭世。

2. 李儒將

李家自從李儒聰步入國會大廈之後，縣議會的席位遺缺便由李儒將遞補，當時李儒將才 28 歲，做了一任之後，由於表現不凡，所已被國民黨臺北縣黨部遴選為臺北縣議會的黨團書記，與當年的縣議會議長呂芳契配合的良好。在李儒侯放棄連任後，受到地方上的呼聲，以及李氏家族的意願下，使他更上一層樓，步入省議會大廈，成為他父親李建和、堂兄李儒侯之後，李家第三位省議員。在四年的任期中，表現如同縣議員一樣的出色。但鑑於選風日漸敗壞，並未繼續競選連任，李家也自此退出政壇。

圖 2-6 李儒將



資料來源：瑞芳國小
編，《瑞芳國小創校百週年
校慶特刊》。

四、長春縣議員

本鎮的吳滄富先生是一位長春縣議員，連任縣議員七屆 28 年。吳滄富議員，昭和 13 年〈1938 年〉出生於臺北縣瑞芳鎮九份，父親吳樹桑為早期金焰經營者，並開創昇平戲院³⁷，在娛樂界頗具盛名，為一位跨足礦、

³⁷ 昇平戲院位於豎崎路與輕便道的交叉口，佔地大約為兩百坪，最初的面貌，一樓是石造，二樓是木造，叫做昇平座，是台灣北部的第一家戲院。約建於昭和 2 年（1927 年），原為木造戲臺，後來遇到一次的強烈颱風，被吹倒了，於民國 40 年（1951 年）才改為水泥空心磚與木結構屋頂，一直保留到今天。日據時期，昇平戲院是全台灣最大的戲院。九份大量產金時，昇平戲院總是人潮洶湧。

商的鉅子。

吳滄富又時天資聰明，畢業於臺灣藝術專科學校，曾服務於臺北縣議會，當時有感於地方事務的需要，並順應地方百姓要求而競選臺北縣議員，為民喉舌，政績卓著，乃蟬聯七屆 28 年 10 個月，為臺北縣議會最資深的「長春議員」，頗獲各界推崇。他為瑞芳鎮奉獻一生，對臺北縣政的貢獻良多，也為瑞芳鎮寫上一頁不可抹滅的地方自治史。

圖 2-7 吳滄富



第三節 行政官員

在本鎮出生，擔任行政官員的有立法院副秘書長羅成典。

羅成典出生於瑞芳一坑煤礦工寮，在民國37年〈1948年〉就讀於瑞芳國小，當時由於臺灣戰後，民生凋敝，百廢待舉，因此人民生活困苦，就他的記憶，大部分家庭屬於貧寒，學生多營養不良，衣著僅能蔽體。

民國43年〈1954年〉6月國小畢業，羅成典到基隆中學唸書，之後考上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系與政治研究所，學業完成之後，進入立法院服務，其間並在國立臺北商專、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公務人員教育中心、司法官訓練所、臺灣省訓練團等學校或政府訓練機構兼任教職或講座，目前任職於立法院副秘書長。

圖 2-8 羅成典



資料來源：瑞芳國小編，《瑞芳國小創校百週年校慶特刊》。

第三章 文化藝術界的人物

文化藝術界包括漢學教師、書籍編著與美術創作者、演藝人員。

第一節 漢學教師

本鎮有幾位著名的漢學大師，包括吳如玉、姚德昌等。

1. 吳如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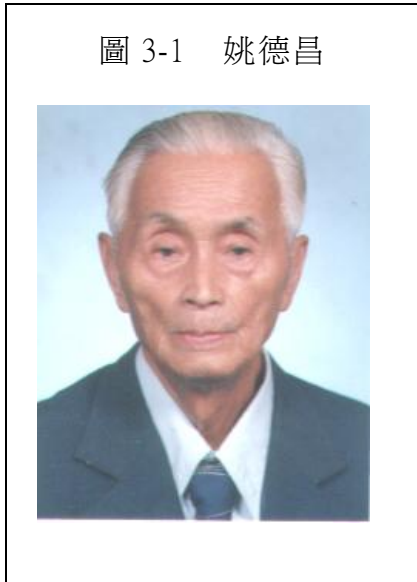
吳如玉，相傳是日據時期在九份開設漢學堂的先師，學堂的位置據說是在今天聖明宮旁邊的活動中心（公會堂），不過後來又搬到大竿林，稱為「新民學堂」。吳如玉主要在「新民學堂」裡教授漢學，同時教授日、夜兩班的學生，學生約有 20-30 人，大部分是年紀較大的失學者。新民學堂裡「日班」上課採用「點書」³⁸的方式，即是吳如玉個別指導學生閱讀不同的書籍；「夜班」上課卻是使用同一本課本。³⁹

³⁸ 點書是指每一個學生念不同課本，由老師分別點批一段，再回座位自己念，念到自己能夠背書，再自動到老師那兒驗收，背到完全沒有錯誤，才可以點批新書。

³⁹ 張球文，《九份口述歷史與解說資料彙編》，頁 106。

2. 姚德昌

姚德昌，生於民國元年（1911年），桃園縣大溪鎮人，自小聰穎，家雖貧好讀書，記憶力非凡，11歲開始進入日據公學校，課餘兼修漢文，但因家境清寒，於14歲輟學，改事煤礦，維持家計，事業之餘再焚膏夜讀。24歲隨著家鄉的朋友進入九份礦山淘金，僅可餬口，乃覺得學業可貴，而加入奎山吟社李碩卿⁴⁰先生的門下，經薰陶數年，果然學業突飛猛進，成績斐然。民國36年（1947年）春，在社友的鼓勵下，開業授學，15年間桃李滿天下。只是好景不常，適逢金焰業凋零，離鄉轉業者日益增多，也有學徒中途輟學，姚德昌乃改做煤礦，維持生計。50歲之年受聘為李建和的秘書，60歲後又受道教宗長高忠信先生禮聘為指南宮的從事。



姚德昌一生精於詩，志在興復奎山詩社，無論老少，都能加以教誨，晚年舉家遷到瑞芳，並多次義務傳薪，民國81年（1992年）5月在本鎮設立「瑞芳鎮詩學研究會」完成心願。

⁴⁰ 李燦煌，字石鯨，又字碩卿，號秋鱗，又號退嬰，當時顏雲年建築環鏡樓，聘請為記室，一同鼓吹風雅。李燦煌才學縱橫，睥睨一世，並富有民族思想，於新興街設保粹書房，歷時20年，所收弟子多精於詩學。李燦煌在民國33年（1944年）過世，享年63歲，著有《東臺吟草》。

其學生楊阿本，號道生，自號龍緣，生於臺北縣貢寮鄉龍門人，少年時代，學業順利，18 歲時，因第二次世界大戰，避難到桃園縣大溪鎮，並輟學在永發炭礦就業。臺灣光復後遷回九份，從事淘金業、煤礦業達 25 年之久，之後得姚德昌授業 5 年，專攻四書、唐詩等課。50 歲時開始經營銀樓首飾工廠，銷售全省，又三年，於本鎮開案全勝銀樓。60 歲後，參加貂山、私社、瀛社、傳統詩學會、詩經研究會等，又因鑑於本鎮傳統文學式微已久，乃與老師姚德昌先生於本鎮豎立吟旗詩社，義務傳薪 8 年，入門弟子數十人。目前擔任瑞芳鎮詩學研究會⁴¹理事長、中華傳統詩學會副理事長、中國詩經研究會副理事長等職務。

圖 3-2 楊阿本



第二節 書籍編著與美術創作者

書籍編著者，比較有名的有蔡明通。美術創作者有洪瑞麟、倪蔣懷、蔣瑞坑等。

⁴¹ 民國 36 年（1947 年）姚德昌退休後在地方有志學詩的人士敦請下，積極提倡詩學教習工作，在楊阿本、徐永諒等人熱心的協助下，成立「瑞芳鎮詩學社」，並曾經於民國 79 年（1990 年）在本鎮舉行全國詩學會比賽，部份後起之秀也能名列前茅，姚德昌於民國 84 年（1995 年）去世後，目前由楊阿本繼續提倡。

一、書籍編著者

蔡明通，筆名唐羽，學識淵博，對本鎮的歷史與環境非常瞭解，有許多關於礦業的著作，例如《臺灣採金七十年》、《臺灣焔業史》、《臺灣焔業會志》等。唐羽先生寫書，都親身勘查、訪問，所以所寫的內容完整而且接近事實，實可以為文人的表率矣。

二、美術創作者

本鎮籍的美術創作者有洪瑞麟、倪蔣懷、蔣瑞坑等。

1. 洪瑞麟

號礦山人，善於畫礦工題材而頗為人所知，生於民國元年（1912年），父親洪鶴汀，雖然從商，但有傳統中國文人的氣質，詩文書畫皆佳，尤其擅長畫梅，洪瑞麟小時候在父親身旁受到薰陶，中國水墨風格便深植在其意念中。16歲時，進入倪蔣懷設立的「臺灣繪畫研究所」，接受日人畫家石川欽一郎正式的繪畫基礎訓練，並為臺灣水彩畫會一廬會會員。

昭和4年（1929年），前往日本留學，進入東京川端畫學校、本鄉繪畫研究所苦練，半年後，在昭和6年（1931年）4月考取帝國美術學校西畫本科。昭和11

圖 3-3 洪瑞麟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編，《北縣文化》53期，頁37。

年〈1936年〉畢業之後，於秋天返臺舉行生平首次個展，年底再度赴日旅行寫生，直到昭和13年〈1938年〉7月回到臺灣。據洪瑞麟回憶，當時本有意前往歐洲繼續深造，但因為父親年老體弱、長兄猝逝，家業的負擔使他必須面對現實生活。正好此時倪蔣懷經營的瑞芳煤礦需要人手，力邀洪瑞麟加入，洪瑞麟一方面為了回報在日本習畫經濟困頓時，獲倪蔣懷資助的知遇之恩，一方面也為求生存的經濟基礎，便開始了礦工兼畫家的生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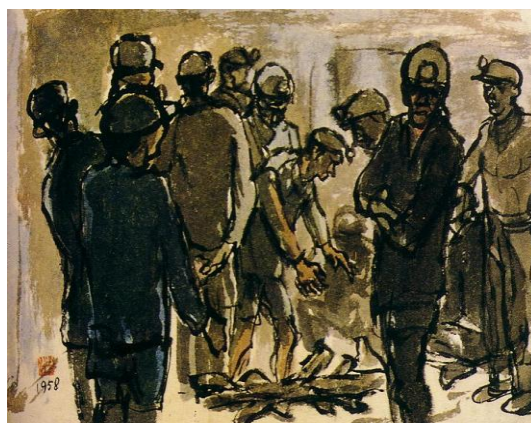
在瑞芳煤礦工作，原本洪瑞麟打算做10年，錢存夠了以後，就赴法國了結心願，沒想到一待35年，並在此娶妻生子，也畫了很多以礦工為題材的作品，一直到61歲由礦長的位置退休。

民國68年〈1979年〉洪瑞麟舉行生平第二次個展，除了有中國時報人間副刊專文評介外，雄獅美術也有〈洪瑞麟專輯〉及〈洪瑞麟礦工速寫集〉，另外，電視媒體的專訪與報導，尤其當時總統蔣經國先生更親臨會場，讓洪瑞麟有如一夕成名地因法廣泛的討論，這次「35年礦工造形展」是民

國70年前後最成功的一次個展，除了畫的好之外，「礦工」的新聞性也有很大的功勞。

但是洪瑞麟的聲譽到達最高之際，卻在隔年到美國與長子同住洛杉磯。民國70年代後期，洪瑞麟幾次受邀個展，仍然以擅長的礦工畫為主，之後，由於身體逐漸衰弱，無力提筆作畫，終於在民國85年〈1996年〉12月3日，以心

圖 3-4 洪瑞麟作品一盼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洪瑞麟逝世週年紀念展》。

臟衰竭病逝於加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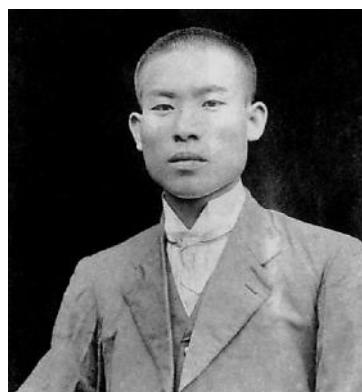
洪瑞麟一生的作品油畫創作約有 300 件，以水墨、水彩、粉彩、蠟筆、碳筆等材質所畫的作品至少在 5000 件以上。作品有「靜物」、「朝妝」、「父親的畫像」、「庭院」、「夕陽」、「坑內」、「礦工與礦車」、「採礦」、「礦坑工作中」、「等待」、「休息」、「礦工頌」等，尤其進入瑞芳煤礦當管理員之後，勤於入坑與挖煤工人相處，雖然弄得自己一身煤塵，但使他真實深刻的畫出挖煤的工作情形。

洪瑞麟個性質樸敦厚，以前曾是台陽美協黃金時代的非主流畫家，並曾與畫友共組 MOUVE 和紀元美術團體，但皆維持不久，可以說他在藝術的表現並不出色，然而，進入礦坑後，所表現的生活生活實踐與生命力，卻是無人能及的。⁴²

2. 倪蔣懷

倪蔣懷生於明治 20 年（1887 年），明治 42 年（1909 年），就讀臺灣師範時，就善於繪畫，當時的台灣美術主要是由石川欽一郎引進水彩畫，也引進了西畫寫生的一種畫法。倪蔣懷與一批同年齡的學生，以寫生的方式，描繪環顧的台灣土地，台灣的新美術時代就此開展。同年，倪蔣懷入選日本水彩畫會展，當時本省洋畫還處於草創時期，頗為人所稱道。畢業後，倪蔣懷與基隆顏家千金結婚，並擔任 4 年義

圖 3-5 倪蔣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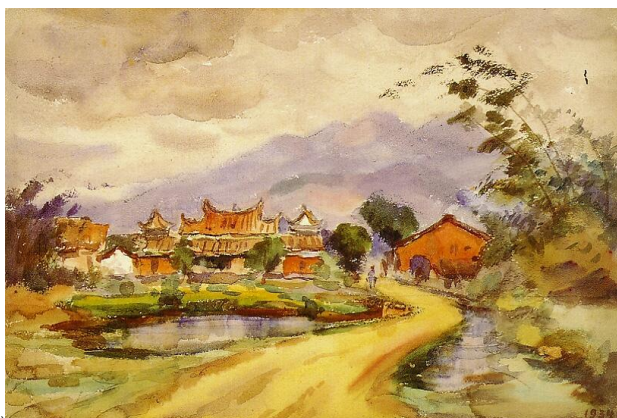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網站。

⁴² 倪再沁，〈坑裡幽光—洪瑞麟和他的礦工畫〉，《北縣文化》53 期，頁 36-55。

務的教師職務，結束教職後，倪蔣懷原本有意赴日深造，不過，卻被石川阻止，他力勸倪蔣懷留在台灣經商，以資金支持美術運動，於是在大正 7 年〈1918 年〉，倪蔣懷憑藉岳父顏氏家族的關係，搬到九份，躋身煤礦界，正式踏入了經商的生涯，也開始以經商的獲利，支持台灣剛萌芽的新美術運動。首先在大正 13 年〈1924 年〉，倪蔣懷、陳澄波、藍蔭鼎等七位台北師範系統的美術青年，結成七星畫壇。

昭和 2 年〈1927 年〉倪蔣懷更獨資創辦臺灣美術研究所，如同現今的補習班，聘請日人石川欽一郎擔任指導青年繪畫，對本省西畫，貢獻很大。之後，再組織赤島社，又另創辦臺灣水彩畫會，昭和 13

圖 3-6 倪蔣懷作品一大屯山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網站。

年〈1938 年〉接手瑞芳煤礦，從事礦產開採的事業。晚年愛好國畫，蒐集頗多，昭和 17 年〈1942 年〉4 月 21 日因病去世，享年 56 歲。⁴³

3. 蔣瑞坑

生於大正 11 年〈1922 年〉，在昭和 12 年〈1937 年〉至昭和 15 年〈1940 年〉赴日本東京川端畫學校與美術學校學習洋畫，昭和 14 年〈1939 年〉

⁴³ 盛清沂，《臺北縣志》，文藝志，頁 40。

修畢日本東京川瑞學校的畫科返回台灣，服務瑞芳懷山煤礦（其叔父倪蔣懷的關係企業），當時洪瑞麟、張萬傳，都在此共事，執事於繪畫。尤其蔣瑞坑最為瘋狂於繪事，五十年如一日，如今幾口酒，抒發赤裸裸的心底蘊藏：大膽、純真、脫棄形似，顯示心物合一的交溶。

民國 40 年（1951 年）起，每年皆參加全省美術展覽會，民國 42 年（1953 年）第十六屆台陽美術展，曾獲得佳作，民國 43 年（1954 年）加入星期日畫家會。民國 45 年（1956 年）第二十屆台陽美術展，再受佳作獎賞。⁴⁴民國 64 年（1975 年）歷史博物館當代名家展力作「九份風景」被選為美國二百週年紀念展覽作品「古廟」被選為美國杜邦美術館收藏，民國

75 年（1986 年）台北阿波羅畫廊首次油畫個展、基隆市文化中心天心開物基隆礦業特展，並至日本、東南亞、美加、大陸寫生旅行。民國 80 年（1991 年）在台北縣立文化中心舉行個展，民國 81 年（1992 年）在台中的哥德藝術中心舉行個展，民國 85 年（1996 年）在台北縣立文化中心舉行美術家

聯展，民國 86 年（1997 年）舉行個展於新竹的迎曦坊咖啡畫廊。

圖 3-7 蔣瑞坑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網站。

圖 3-8 蔣瑞坑作品—九份望鄉



資料來源：臺北縣立文化中心網站。

⁴⁴ 盛清沂，《臺北縣志》，文藝志，頁 42。

台灣本土第一代畫家中，他直接師承日本，又是實際下坑挖礦的礦工，艱辛生活不忘繪畫，為台灣文化的存續，留下活生生的見證，是典型台灣本土美術的象徵人物。

第三節 演藝人員

於本鎮出生的演藝人員眾多，有著名演員陸小芬、陳淑方、江霞、能歌善舞的林松義、作家兼主持人吳念真、詞曲創作者李壽全、廣播員張宗榮等。

一、陸小芬

陸小芬，本名張淑芬，因為希望像陸小曼一樣的敢於追求自己的幸福，而取藝名為陸小芬。出生於瑞芳鎮金瓜石地區，雙親為典型的礦工，因此小時候的生活很苦。長大之後，與台視簽了一年的約，半年後上生平第一個電視節目，唱了一首「萬家燈火」。民國 71 年〈1982 年〉以電影「看海的日子」中「白梅」一角而榮獲金馬獎最佳女主角獎。近年來，陸小芬將事業投入於電視劇的拍攝。

圖 3-9 陸小芬劇照



二、吳念真

吳念真生於民國 41 年（1952 年）的瑞芳鎮，在家中經濟不寬裕的情況下，念完侯硐國小、省立基隆中學初中部，並以半工半讀的方式自力完成延平中學補校高中部與輔仁大學夜間部會計系的學業。二十歲在聯合報副刊刊登了第一篇小說以來，逐漸於文壇上展露光芒，並曾獲得聯合報小說獎與吳濁水文學獎、中國時報廣告金像獎最佳文案獎等。

至今，吳念真寫作的小說有小說集三本《抓住一個春天》、《邊秋一雁生》、《特別的一天》及《多桑》、《戀戀風塵》、《悲情城市》、《太平天國》，散文《臺灣念真情》等。這些書中內容多直接描述九份淘金聚落的興衰故事，也含有其本人的自傳性色彩。

自從民國 68 年（1979 年）開始編寫劇本至今，已經完成了多達 70 多個，為臺灣最重要的劇作家。他不但獲得金馬獎 5 次的最佳編劇獎〈同班同學、老莫的第二個春天、父子關係、客途秋恨、無言的山丘〉，也得到 2 次亞太影展最佳編劇〈客途秋恨、無言的山丘〉、金馬獎最佳作詞獎〈桂花巷〉、金曲獎最佳作詞獎〈戲棚下〉等，成績極為輝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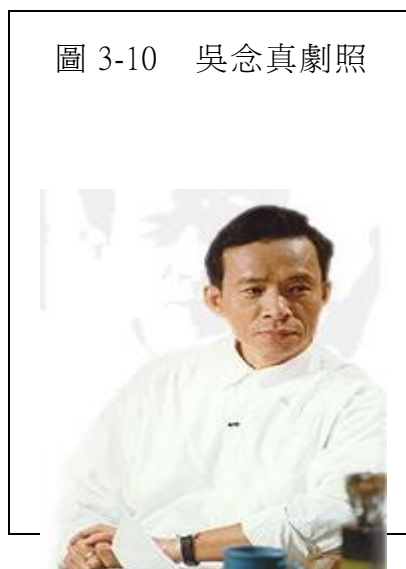


圖 3-10 吳念真劇照

三、江霞

出生於九份，為資深藝人，影齡已有 35 年。她在民國 56 年因在「群星會」歌唱節目中表現傑出，被曾在港九自由總會的童月娟網羅，簽下兩年寺部戲的基本演員合約，第一部電影是與張小燕主演的「少女心」，之後又拍了武俠片「草上飛」。

由於不能適應電影東奔西跑的拍片生活乃轉往電視台發展，拍了非常多的電視劇，直到民國 67 年為了照顧已屆學齡的大女兒而短暫息影。72 年重回電影界拍了「搭錯車」，並以此片入圍金馬獎最佳女配角，之後「安安」、「我兒漢生」、「國四英雄傳」、「臺北神話」、「海峽兩岸」、「狀元親家」

等備受好評的電視劇、電影，為被認定的演技派演員，目前擔任台視電視公司的董事。

圖 3-11 江霞



四、陳淑方

陳淑方本名陳笑，出生於九份，父親為礦坑坑主，叔叔為本鎮鎮長，從小在名利雙全的家族中長大。由於國中時就學會民族舞蹈，經常代表學校演出，所以 15 歲當年，考取了國立藝專，在台灣第一屆戲劇節的「漢宮春秋」表演中當主跳。18 歲，她的父親因腦溢血猝死，從此家道中落，直到她主演的

電影「誰的罪惡」走紅後，便投入台語片市場，毅然扛起一家的生計。

圖 3-12 陳淑方劇照



進入演藝圈後，接連演了許多戲劇、電影，有名的包括「戀戀風塵」、「小爸爸的天空」、「殺夫」、「桂花巷」、「春花夢露」、「富貴在天」、「失落的名字」等，並在民國 88 年、89 年分別入圍了金鐘獎最佳女主角獎，雖然最後沒有獲獎，但是演技頗受肯定。

近幾年，陳淑方在拍戲之餘，參加「慈濟之友」、「演藝人員公益促進協會」，常去探視老人、災區。

五、林松義

林松義，人稱「瘦皮猴」，從幼年開始便展現了個人多方面的才華，年長後參加「萬紫千紅歌舞團」與梁一先生學習歌舞，服兵役時進入「海光歌劇隊」，於民國 54 年獲得全國康樂大賽最佳男演員獎。他不但能歌、能舞、又能編、能寫，所以一直受到歌迷的喜愛。民國 56 年創立了「太陽歌舞團」、「哈哈合唱團」，在國內電視節目中表演歌舞，並於國內外巡迴演出，舞台魅力所向批靡。

圖 3-13 林松義〈左〉



六、李壽全

李壽全為臺灣音樂界重要製作人之一，出生於九份，民國 60 年代，以李建復「龍的傳人」創下臺灣民歌時期顛峰，之後陸續為多位藝人打造成名代表作，包括潘越雲「天天天藍」、洪榮宏「舊情綿綿」、娃娃「開心女孩」、王傑「一場遊戲一場夢」、費玉清「晚安曲」、沈文程「啓程」等專輯，而作曲的「一樣的月光」更讓蘇芮紅遍海內外。

圖 3-14 李壽全



除了音樂創作與製作，李壽全曾經灌錄「八又二分之一」個人專輯，其中「我的志願」一曲，傳誦至今。後來，再以電影「搭錯車」、「超級市民」、「超級大國民」多次獲得金馬獎最佳電影配樂的肯定，可見他是一位橫跨民歌、流行歌、電影配樂、演奏曲的音樂界重量級人士。

近年來，除了擔任中華音樂著作權仲介協會董事，目前也任職於慈濟大愛電視台研發部門主管。

第四章 醫學、司法界的傑出人士

包括醫學界的有前三軍總醫院院長程東照、彭慶火、司法界的有司法院懲戒委員會委員周國隆、基隆地方法院庭長李木貴。

第一節 醫學界的人士

比較傑出的人士有前三軍醫院院長程東照、彭慶火。

一、程東照

程東照出生於瑞芳，小時候發憤苦讀，中學就讀於建國中學，中學畢業後，對醫學感到興趣，乃投考國防醫學院醫學系，學習期間，成績優良，所以任職於三軍總醫院，為腸胃內科醫師，後來擔任副院長。

之後，因為名望遠播，再陸續擔任台中榮民總醫院副院長、臺北榮民總醫院副院長、臺北榮民總醫院院長、陽明大學副校長、三軍總醫院院長等職

圖 4-1 程東照



務。程東照，爲人坦蕩、謙虛自恭，不但醫術受稱許，能力也深受肯定，在醫學界中頗負盛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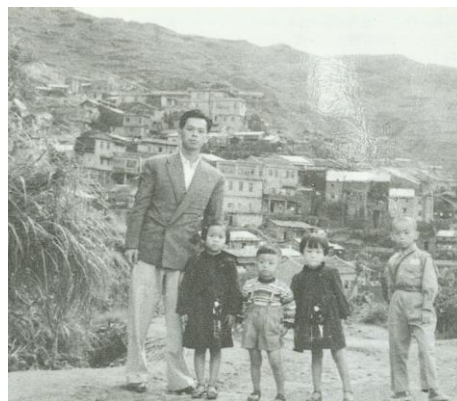
二、彭慶火

彭慶火醫師年輕時在日本東北帝國大學讀醫學，直到研究所畢業二年後，才回臺灣。30 歲的時候，由於金瓜石醫院有一位醫師要離職，彭醫師乃前往頂替。剛到任時，因爲年輕，所以不被病患信任，之後，在一次值班時，動了成功的腫瘤手術，才贏得民眾的信任。多年之後，由於父親年紀大了，彭醫師原本不打算在金瓜石久留，但是與此地已有感情，所以才輾轉到九份的台陽燄業附屬醫院⁴⁵來。

彭醫師當時幾乎什麼並都看，主要有災變的傷患、矽肺病、頭蝨、霍亂、追蹤花柳病等。由於出生在新竹南寮海邊，所以對海有特殊感情，平日喜歡出海，偶爾也隨漁民出海捕魚或上基隆嶼。此外，他的興趣相當廣泛，例如養狗、養魚、打獵、看書及攝影等。

在九份時，彭醫師仍繼續從事研究，一直到 40 歲左右，曾到日本領取博士學位，民國 64 年〈1975 年〉左右，

圖 4-2 彭慶火與其子女



資料來源：彭旭瑞提供，張隸文，《九份口述歷史彙編》，頁 55。

⁴⁵ 原爲日據時代台陽公司第二俱樂部，內設有武道館、撞球、乒乓室等娛樂設施，也曾作爲台陽公司礦山技術員工養成所。臺灣光復後，改作台陽公司瑞芳金礦附設醫院，九份礦山停採後，改爲彭外科醫院，院長彭慶火逝世後，即改爲彭園以資紀念。

醫院名稱改為彭外科，到民國 77 年〈1988 年〉彭醫師去世。⁴⁶

第二節 司法界的傑出人士

有司法院懲戒委員會委員的周國隆、基隆地方法院庭長李木貴。

一、周國隆

周國隆生於昭和 11 年〈1936 年〉，累世以農耕為業，後因家中人口眾多，父親變遷到九份從事焔業工作，周國隆也在此地出生。國小的時候，原就讀瑞亭國小，後逢二次世界大戰，因為疏散而休學，全家回到上天里，生活極為困苦。臺灣光復後，遷到侯硐，並在侯硐國小完成五、六年級的學業。

國校畢業後，家中無力供其升學，加上父親因積勞成疾而病倒，身為老二的他，乃到基隆當送報員、關行工友等，原以為這輩子不會有什麼出息了，卻在 16 歲時獲得了轉機，當年經基隆市碼頭公會理事長簡有勇先生的介紹到公會當工友，因工作勤奮，經 1 年 6 個月的時間，晉升為職員，他利用時間進修國文，並到補習班補商業會計、無線電、珠算等課程。

後來，碼頭工會成立醫務室，周國隆改調醫務室管

圖 4-3 周國隆



⁴⁶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張璣文計畫主持，《九份口述歷史與解說資料彙編》，頁 53-56。

理藥庫，此時乃想考藥劑師，所以利用晚上到藥局主任李許來繁女士家中，由他的丈夫李族祺先生教授物理、化學與數學，經一段時間後，李先生鼓勵他參加普檢、普考，必能取得公務員的任用資格。於是在工作之餘，他都利用時間來看書，一點時間也不浪費。

民國 54 年〈1965 年〉3 月，首次參加普通檢定資格考，9 月參加普通考試，都順利通過，並於 55 年分發到基隆地方法院當實習書記官。此間，並於 57 年〈1968 年〉高考及格，58 年〈1969 年〉6 月進入司法官訓練所受訓。結業後，他秉持：「一個司法官不能六親不認，但更不應受感情或人情的干擾而影響辦案，因此應該到一個人地生疏的地方，才能保持超然的立場。」因此他自動請調中南部。其間服務的地方有新竹地方法院、金門地方法院、高雄地方法院、臺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民國 76 年〈1987 年〉5 月 22 日調任行政部門的書記官長，民國 82 年〈1993 年〉3 月 6 日任彰化地方分院院長、民國 84 年〈1995 年〉5 月 6 日任基隆地方分院院長、民國 87 年〈1998 年〉1 月 3 日任司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至今。

周國隆的審判生涯中，以公正無私、追查案情鏗而不捨、訊問態度和善而享譽司法界，其中以「徐東志殺人事件」最為轟動。當時被告聰明且狡猾，在審判過程不斷翻供，最高法院第三次發回更審時由他承辦，他將卷宗看了兩遍，做成摘錄，並將現場的勘驗經過用錄影方式存起來，果然讓殺人魔王伏法。

周國隆認為一生中最要感謝的就是母親與太太，母親在父親逝世後，就沒有享過福，就算在當了司法官後，他的母親仍然每天為了照顧三個孫兒從早忙到晚；而太太，在他工作剛起步時，白天上班，下班後回家照顧孩子、整理家務，使他能全力在工作上衝刺。

二、李木貴

出生於傳統的礦工家庭，雖然經濟貧困，但是仍努力完成九年教育。國中畢業後，白天在警察電台當工友，晚上於中興中學念升學班，過了一年，改去臺灣商務印書館工作，為人生另一個轉捩點。當時商務印書館館長王雲五鼓勵向學，並規定只要是他的員工，在任何地方讀書，一律補助三分之二，等於是當時二個月的薪水，所以員工都能認真讀書。

高中畢業後，李木貴考上東吳大學法律系，本來因為家計無法負擔而想放棄，但是其母親則認為別人要考都考不上了，怎麼可以不讀，於是向她的老闆借了 2 萬元。最讓人感動的是臺灣商務印書館有位梁小姐，寄了 3000 多元，並寫了幾句話說「我知道你現在很需要錢，不能幫助你太多，但這是我存摺的全部。」，因為如此李木貴得以進入大學就讀。

大學時代，生活是半工半讀，有時也在工地工作，零零散散到晚上 2 點多才休息，直到畢業之前，乃辭去工作，全心準備軍法預官而且選沒有人考上的法學緒論，當時買了所有相關的書籍，勤做筆記，勤奮不懈的研讀，終於考上了。退伍的當年，以五年為限要自己全力考取司法官，結果第一年就考上了，分發到中部。之後，為了要寫學士論文，就利用晚上到東吳大學補日文，讀了約 8 個月的時間，看到司法院人事處有到日本進修的公文，乃參加測試，結果筆試分數為最高分，而聽力測驗沒有達到標準，當時司法院錄取 3 名，周院長〈周國隆先生，於人事處擔任處長〉在會議中提議讓李木貴去日本京都大學進修，另兩名缺額從缺。如此地在京都大學進修 1 年，這對他唸書的方式有了極大的幫助。之後，考取司法官，並到 78 年〈1989 年〉考取文化大學的研究所，

圖 4-4 李木貴



進去之後也很努力學習。

李木貴自稱能專心讀書、工作，是家人在背後替其分憂解勞，例如念大學時，有弟弟妹妹幫忙負擔長子的責任。弟弟爲了讓他讀大學而去念軍校，妹妹爲了半工半讀而念台北商專夜間部，白天做幫傭。而母親不但鼓勵他向學，在寫法院的研究報告時，更告訴他一句話：「別人不做的我們將他撿起來做有什麼關係。」所以就在基隆分院寫了兩次報告，這些報告受到肯定，因此受聘爲銘傳大學的講師，民國 89 年〈2000 年〉由講師升格爲副教授。

參考書目

書籍

1. 唐羽，《臺灣燐業會志》，（臺北市：中華民國燐業協進會，1991）。
4. 張球文，《九份口述歷史與解說資料彙編》，（臺北市：文建會，1994）。
5. 唐羽，《台陽公司八十年志》，〈臺北市：台陽股份有限公司，1999〉。
6. 臺灣燐業史編纂委員會（編），《臺灣燐業史》（下冊），（臺北：臺灣省燐業研究會／臺灣區煤燐業同業公會，1969年10月）。
7. 瑞芳國小，《瑞芳國小創校百週年校慶特刊》，〈瑞芳鎮：瑞芳國民小學，2001年〉。
8. 盛清沂編纂，《台北縣志》，卷十三，人物志，〈台北，台北縣文獻委員會，民國49年〉。